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复神鹰”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中复神鹰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中复神鹰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走访、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中复神鹰业务情况，对中复神鹰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3 年度中复神鹰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3 年度中复神鹰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或违背承诺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3 年度，保荐机构督导中复神鹰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中复神鹰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中复神鹰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中复神鹰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中复神鹰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中复神鹰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问题事项。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3年度，中复神鹰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年度，中复神鹰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中复神鹰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问题事项。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	2023年度，中复神鹰未发生相关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披露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16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3年度，中复神鹰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3年度，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中复神鹰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碳纤维产业具有显著的技术密集型特征，国内碳纤维技术升级主要集中在更高强度（如 T1100 级别）和更高模量（如 M55 级别）碳纤维制备工艺的研发和工程化应用，以及更高制备效率（如高速纺丝和大丝束）。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和竞争优势的保持均依赖于公司高性能碳纤维的工艺技术和产业化应用。目前主要技术升级风险在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企业研发基础相对雄厚，其研发投入程度、新产品孵化速度、产品性能和质量提升速度都具有一定优势，同时公司技术研发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延缓公司部分产品实现国产替代的目标进程。

(二) 经营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碳纤维制造行业属于新材料领域，对国家相关战略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近年来，国家不断出台产业政策、技术扶持政策，对该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对企业的快速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的市场空间及发展前景将可能受到影响，可能

给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带来风险。

2、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碳纤维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包括丙烯腈、天然气、电力、蒸汽等。丙烯腈为石油化工产品，市场价格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天然气、电力、蒸汽等价格由政府统一调控，价格相对稳定。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大幅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稳定性风险

碳纤维生产技术及生产工艺极为复杂，生产控制精度要求高，只有具备生产线长周期连续稳定运行的技术水平及管理能力，才能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已掌握碳纤维连续稳定运行的生产技术和工艺，但存在因生产环境变化、产能扩张、技术改造、技术更新等原因导致产品质量波动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业绩波动风险

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798.13 万元，同比下降 47.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61.11 万元，同比下滑-57.90%，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外部环境和碳纤维市场供需关系阶段性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回落，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公司盈利实现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的产品需求受到不利影响，进而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等经营业绩面临下滑的风险。

2、对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依赖的风险

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以及政府补助提升了公司经营业绩，若未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使得公司未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无法取得新的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毛利率波动风险

随着市场形势的变化和国内碳纤维产能的释放，碳纤维市场供需关系的变化，

将影响公司议价能力，同时随着市场供求状况、行业竞争情况、国际形势等因素的变化，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四）行业风险

随着国内碳纤维产能的逐步释放，国内新增产能供给与市场新增需求量不平衡，以及低端产品同质化现象，可能带来国内碳纤维市场持续竞争的状态，导致市场碳纤维价格长时间维持在低位水平。在下游市场发展需求未达预期的情况下，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为了避免产品同质化带来的价格战，保持自身竞争优势，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满足新产品新应用的开发以及产品型号的自我迭代升级等市场需求。

（五）宏观环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具有较高的关联性，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产业政策导向的调整，将可能导致下游市场产生波动性，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3年度，中复神鹰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59,130,329.12	1,994,807,849.32	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981,343.17	605,083,744.04	-4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611,149.93	564,427,087.39	-5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620,829.66	835,140,987.52	-70.83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45,063,569.06	4,617,082,225.89	4.94

总资产	9,536,194,925.63	7,247,371,904.63	31.58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5	0.69	-49.28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5	0.69	-4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6	0.65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3	16.71	减少 9.9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03	15.59	减少 10.5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9.67	7.76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7.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57.90%，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外部环境和碳纤维市场供需关系阶段性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回落，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70.83%，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3、总资产同比增长 31.58%，主要系本期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49.28%、49.28%、60.00%，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减少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中复神鹰在产业化技术上不断突破和自主创新，完成了超大容量聚合、高速干喷湿纺纺丝、快速均质预氧化碳化、纤维表面处理和过程精细化控制等核心技术和装备的革新；并系统性开发了万吨规模下全套装备智能管理系统、能源监控

和管理系统、碳纤维智能仓储系统等产业化技术，归纳总结出一系列技术成果和产业化经验，成熟掌握了万吨碳纤维制备的核心产业化技术。在稳定的技术和万吨规模的双轮驱动效应下，单位万吨碳纤维成本实现了历史最低。截至 2023 年末，公司累计已取得 47 项发明专利、164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

2、人才优势

公司一直以“勇于承担国家责任”“为祖国争光，为民族争气”的价值观和责任感培养人才，不断进行人才体制机制改革和创新，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通过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扩大市场化选聘，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完善科研项目结果导向机制，强化人才激励与兑现，健全后备人才选拔等机制，形成了以聚合、纺丝、碳化、检测、应用等为核心的碳纤维本体研究队伍、以树脂和预浸料开发为核心的上海航空应用研究队伍、以规模化生产为核心的西宁产业化研究队伍。技术研发人才规模与 2022 年同比增长超过 20%，人才赋能企业发展的效果更加彰显。

公司现有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获奖团队 1 个，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 1 个，团队多位核心成员先后入选国家重点人才计划、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以及江苏省“333 工程”、青海省“昆仑计划”等省部级人才培养计划。

3、产品优势

目前涵盖了高强标模型、高强中模型、高强高模型等 16 个产品系列，40 余种产品规格，产品规格覆盖 1K-48K 各种型号。报告期内，公司为压力容器领域定制化开发了多款高强中模型碳纤维，并通过四型瓶生产资质认证及型式认证；打破碳/碳领域传统解决方案，创新性推出高延伸率兼具低成本的差异化产品，构筑产品竞争壁垒；创新开发 48K 大丝束碳纤维，具备小丝束工艺性能和大丝束的成本性能，成功应用于 131m 风电叶片等领域。通过定制化和差异化的产品结构，公司品牌影响力日益增强。

4、管理优势

公司以入选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双百行动”企业为契机，对标世界一流，全方位、系统性提升公司运营效率。顶格部署，完成总部管控型企业转型，明确总部战略、市场、技术等职能，与各子公司协调联动，布

局产业规划；优化基础管理体制，围绕战略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管控、内部流程优化，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运行管理效能明显提升；以标准化工作为抓手、以“零缺陷”交付为标志，打通全链条全路径，形成“一‘碳’天下、以质筑本”的全生命周期智能质量管理模式。

5、绿色发展优势

绿色是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公司统筹谋划绿色发展，以创新驱动为引领塑造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从源头减排、生产高效、末端治理三大模块持续打造企业生态，大力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理解并坚决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构建资源高效利用、碳排精准追踪、污染实时监控的生产运营体系，明确“双碳”行动方案以及减排路径，制定清晰节能减排目标，积极践行绿色低碳生产；通过建立能源管理体系绩效考核制度、成立节能专项小组等一系列举措，有力有序推进节能降碳工作落地落深。

（二）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中复神鹰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变动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05,749,563.35	154,772,563.97	32.94
资本化研发投入	12,732,812.25	-	100.00
研发投入合计	218,482,375.60	154,772,563.97	41.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67	7.76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83	-	增加 5.8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增加主要系本期加大 T800 级碳纤维规模化稳定性研究、航空级碳纤维及预浸料等研发支出。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公司 T800 碳纤维预浸料研制及应用研究项目取得阶段性突破。

（二）研发进展

1、报告期内取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围绕碳纤维性能再提升、产业化优势更凸显、航空级高端应用等技术领域开展相关研究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同时，持续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布局，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申请专利 23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23 件，实用新型专利 107 件。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及获得的知识产权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23	17	255	47
实用新型专利	107	77	256	164
外观设计专利	0	1	1	1
软件著作权	2	0	5	3
合计	232	95	517	215

2、在研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速干喷湿纺碳纤维和其航空级预浸料的研发及产业化	13,376.00	359.81	6,194.44	产业化阶段	开发 SYT55G 碳纤维、SYPTU196-T55G 预浸料, 实现规模产业化。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2	流程工业智能制造工厂操作系统的集成示范	619.08	404.55	1,078.85	中试阶段	实现适应建材行业特点的智能制造工厂操作系统的工程示范应用。	国内领先	可提升公司生产智能化水平。
3	48K 大丝束碳纤维高效低成本工程化制备关键技术研发	2,000.00	1,841.95	2,486.98	产业化阶段	开发 48K 大丝束碳纤维, 实现高效低成本工程化。	国内领先	在风力发电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4	T1100 级碳纤维关键技术研究	1,010.00	832.15	1,434.95	中试阶段	实现 T1100 级碳纤维制备, 产品拉伸强度 $\geq 7000\text{MPa}$; 拉伸模量达 324GPa ; 断裂伸长率 $\geq 2\%$ 。	国内领先	在下一代航空航天主承力结构件上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5	24K-36K 高强中模碳纤维开发	1,050.00	94.54	197.55	小试阶段	开发 T800S-24K、T800-36K 碳纤维产品。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压力容器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6	M46J 和 M50J 级高模量碳纤维开发	1,295.00	396.77	515.24	中试阶段	开发 M46J、M50J 级高模量碳纤维产品, 实现工程化。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重点工业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7	第二代高性能碳纤维上浆剂添加剂研发项目	400.00	38.82	56.02	小试阶段	开发第二代高性能碳纤维上浆剂添加剂, 产品平均粒 $10-30\mu\text{m}$, 挥发性成分含量 $\leq 0.8\text{wt}\%$ 。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8	混合有机溶剂精馏提纯实验研发项目	150.00	93.49	161.05	中试阶段	精馏提纯用于制备高性能碳纤维上浆剂添加剂的混合溶剂。	国内领先	可广泛用于碳纤维上浆剂添加剂生产中。
9	碳纤维热塑应用研究	200.00	162.09	162.09	技术研究	开发适配 PA 或 PEEK 树脂体系的热塑性上浆剂。	国内领先	可推动耐高温热塑性碳纤维复合材料在航天航空、武器装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备等领域的广泛应用。
10	国产 T800 级碳纤维预浸料稳定生产 (TRL2-5)	200.00	96.07	96.07	小试阶段	加快推进国产复材在大飞机上的应用, 实现大飞机复合材料国产替代。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11	T800 碳纤维预浸料研制及应用研究项目	5,482.00	2,453.06	3,277.04	中试阶段	开发 T800 碳纤维预浸料, 并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体育休闲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12	T800 级高性能碳纤维评价技术	5,000.00	1,023.08	1,493.23	中试阶段	初步建立适合 SYT55G 航空预浸料应用的评价体系。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13	干喷湿纺 T1100 级及 48K 大丝束碳纤维应用验证	2,492.00	33.09	33.09	小试阶段	初步设计形成与 T1100/48K 大丝束碳纤维匹配树脂技术。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14	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	7,643.00	1,256.51	1,256.51	小试阶段	完成高温体系生产工艺定型、中温树脂配方确立、干纤维国产化设备方案设计与热塑预浸料材料配方定型。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15	T800 级碳纤维规模化生产技术提升	13,550.00	7,434.69	13,515.17	中试阶段	实现 T800 碳纤维稳定性制备, 产品拉伸强度批间离散系数 $\leq 5\%$, 拉伸模量批间离散系数 $\leq 3\%$, 线密度批间离散系数 $\leq 3\%$ 。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压力容器、光伏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16	高性能碳纤维高效制备工艺技术	800.00	606.30	1,185.60	产业化阶段	实现碳纤维纺丝速度提升至 450m/min, 原丝制备成本降低 20%, 预氧化时间缩短至 35min。	国内领先	在光伏、压力容器、体育休闲、汽车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17	模量增强型氢能压力容器用高性能碳纤维的开发	1,680.00	1014.27	1782.87	产业化阶段	实现碳纤维拉伸强度 $\geq 5500\text{MPa}$, 模量 $\geq 250\text{GPa}$, 线密度为 $1600\pm 30(24\text{K})$ 或 $800\pm 20(12\text{K})\text{g/km}$ 。	国内领先	在压力容器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8	高性能碳纤维精细化提升	1,996.30	2,070.20	2,070.20	中试阶段	通过提高碳纤维生产系统洁净度，产品性能在 SYT49 以上的占比由 80%提升到 88%。	国内领先	在体育休闲、碳碳复材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19	高海拔地区 SYT55S-24K 产品低成本制备技术及性能提升	1,602.90	1,636.80	1,636.80	中试阶段	实现高海拔地区 560m/h 线速下 SYT55S-24K 碳纤维及其原丝的稳定制备。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新能源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合计	/	60,546.28	21,848.24	38,633.75	/	/	/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37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29.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33,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56,316,042.62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76,683,957.3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第 19872 号）。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2,787,050,00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0,366,042.62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102,864,694.1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416,951,848.74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8,660,000,000.00
手续费	2,234.74
加：利息收入	26,303,600.68
赎回理财产品收入	8,360,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27,414,955.2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60,583,735.70

（二）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中复神鹰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不含首发战略配售）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名称	与公司关系 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单位	合计持股数量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9,839.93	-	-	29,839.93
张国良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	12,470.64	鹰游集团	12,470.64
陈雨	副董事长	-	-	-	-
薛忠民	董事	-	-	-	-
张斯纬	董事	-	622.25	鹰游集团	622.25
刘芳	董事、总经理	-	-	-	-
罗皞宇	董事、副总经理	-	-	-	-
孙正明	独立董事	-	-	-	-
杨平波	独立董事	-	-	-	-
邵雷雷	独立董事	-	-	-	-
裴鸿雁	监事会主席	-	-	-	-
刘杰	监事	-	-	-	-
李君鹏	职工监事	-	-	-	-

席玉松	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	124.45	鹰游集团	124.45
李韦	副总经理	-	-	-	-
陈秋飞	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	-	-	-
金亮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	-	-	-	-
连峰	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	-	-	-
王暖	财务总监	-	-	-	-
郭鹏宗	总经理助理、核心技术人员	-	-	-	-
刘标	副董事长 (离任)	-	-	-	-
葛海涛	董事(离任)	-	124.45	鹰游集团	124.45
张联盟	独立董事 (离任)	-	-	-	-
张华	董事(离任)	-	-	-	-
许正亮	监事(离任)	-	-	-	-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控制中复神鹰 57.26%的股权。

2、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刘芳	2,033,897	-122,021	1,911,876	不适用
罗峰宇	677,967	-40,677	637,290	不适用
席玉松	677,967	-40,677	637,290	不适用
李韦	847,457	-50,846	796,611	不适用
陈秋飞	847,467	-50,841	796,626	不适用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金亮	677,981	-40,674	637,307	不适用
连峰	677,967	-40,677	637,290	不适用
王暖	338,979	-20,338	318,641	不适用
刘宣东	847,457	-50,846	796,611	不适用
张刚翼	169,489	-10,169	159,320	不适用
张家好	677,967	-40,677	637,290	不适用
郭鹏宗	338,979	-20,338	318,641	不适用
孙小寒	338,979	-20,338	318,641	不适用
夏新强	338,979	-20,338	318,641	不适用
裴怀周	338,979	-20,338	318,641	不适用
陈波	169,489	-10,169	159,320	不适用
合计	10,000,000	-599,964	9,400,036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计划华金证券—招商银行—华金证券中复神鹰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专项计划已减持 599,964 股，剩余持股为 9,400,036 股。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冉洲舟
冉洲舟

刘怡平
刘怡平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